

第五章 生存與思考並置的真理追尋

在專家的觀點對比下，得知運動人的思考是一方面是對實踐的思考，一方面是在實踐中思考，這樣的思考使得運動人必須面對自身的存在處境，因此，運動人總是在介於是理性與非理性之間、介於自我與他者之間，以及介於意識與非意識之間認識自身存在。這種存在性的認識是置身事外的專家無法企及亦無法認識更無法說出，既然如此，唯有讓置身其中的運動人現身說法，才能使運動的存在性認識轉化為存在性思想了！有鑑於此，本章要暫時結束專家的求真之旅，將場景轉到以運動人做為故事主人翁的運動世界。

本章仍是以敘事的手法進行論述，而論述中所出現的文本則是一篇篇的故事。首先，提出一段以運動實踐經驗作為主題的研究故事，並以這段故事作為「核心」文本；其次，由「現在」的位置進入故事，藉由對故事的回憶與重述，挖掘構成故事的「背景」，由此說出故事之外的關於思考運動的故事，藉由這些故事築出一條新的真理追尋之路，提出運動的存在性思想；最後，探討運動存在性思想，提出運動存在性認識轉化為思想在表述上的困難，繼而進入運動存在性思想的現身方式，並以進行實際的操作，操作的過程中，運動人由思考運動再度回到實踐運動並築起另一段真理追尋之路。章節分為第一節 「置」「身」其中的研究故事；第二節 「在存在中認識」的探索；第三節 運動的存在性思想；第四節 本章小結 —— 真理的主體化。

事實上，本章所指的運動人就是我自己，在稍後的論述中，讀者將會漸漸明白我是一個怎樣的運動人，不過，在進行論述前，有必要說明「我」。首先要說明，我憑什麼以我自己作為運動人的「範本」。理由是，本研究論文的最後部分 —— 在存在中認識，必須由研究者置身其中才得以完成；其次，因為運動在我的生命中烙下深深的印記，此一印記之深迫使我進行思考。由於以上兩點，所以我必須以自己作為「範本」。

再者，我要說明，以我自己作為「範本」有什麼樣的適切性。運動在我的生命中之所以如此「深」、「刻」，不是因為我有多麼喜愛運動，正好相反，我不愛運動；也不是因為我有多麼顯赫的運動成就，正好相反，我沒什麼值得炫耀的運動成就；然而，我必須一直從事運動（至少迄今為止），並且，我很認真投入運動。

這又有什麼適切性可言呢？這個適切性，是出於我進行本研究的一個隱形企圖。我不是一個熱愛運動的人，也不是有優異表現的運動人，但是，我處在一群有顯赫運動成就的人之間，以及，我也處在一群熱愛運動的人之間。那麼你一定以為，有顯赫運動成就的人與熱愛運動的人是同一群囉！答案是，不一定！甚至，在我所接觸的人當中，熱愛運動的人大多不是有顯赫運動成就的人。¹在我的觀察中發現，有些顯赫運動成就的人，不運動頂多只會餓死，²而真正熱愛運動的人，不一定有什麼樣顯赫的運動成就，但是，不運動會死。此外，真正熱愛運動的人不一定對運動生命有多深的思考，事實上，熱愛運動者對做運動的興趣大於思考運動的興趣。

以我自己作為「範本」可以達成的隱形企圖是，打破「高運動成就等於高運動生命感知」的神話，³也打破「高熱愛運動等於高運動生命思考」的迷思。高運動成就與高度熱愛運動絕對足以構成運動人深度感知與思考運動的理由，卻不能視為絕對因素。

運動人對運動的感知深度與思考深度是視運動根植於自己生命的深度。

¹ 可能有些人看了心裡會不舒服，有些人會感覺受傷，有些人會不知所措。

² 因為沒學校讀、沒工作做。

³ 在體育學術研究中已經充斥著太多這類的神話，讀者可以在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中查閱，看看有多少以高水準競技運動員作為研究文本，有多少成功運動員作為研究主題，再翻翻論文中研究者對於研究對象適切性的「神聖」描述。

第一節 「置」「身」其中的研究故事

我有一段研究運動的故事，這段故事是由三篇作業組成。是在一門探討「敘說研究」(narrative research) 的課程中，⁴研究生爲了練習操作部分研究方法寫了三次作業，研究對象是運動的人，而研究內容是要進入運動的實際經驗，在運動人的經驗敘說中，藉由某些線索的掌握以及研究者與被研究者的對話互動來建構知識。因爲沒有要發表的企圖，不用去想寫不寫得完、結論要怎樣，所以我就拿自己尙不知答案的問題做主題，此外，是以說故事的形式書寫，而這種氣氛輕鬆愜意的不正經書寫最合我的調調，因此這三篇作業寫得很大膽、很隨性也很爽。

一、作業一⁵

每次和人聊起研究，我總會坦白：「我的研究都是爲了解決自己的問題」，此時，我想起讀碩士班時，第一個想解決的問題——「運動競爭」。

在研究法的課堂上，老師要求寫一篇研究計劃，我的題目是：〈運動競爭經驗的現象學探討〉。當時，架構是虛情，⁶現象學是假意，⁷唯有「競爭經驗」是出自真心，這份真心是起源於「我討厭競爭，討厭比賽」。但只有在閒聊時，我才會說出這份真心的起源，而聽見我說「討厭比賽」，對話者難免流露出一絲詫異，在預期的反應後，我們便會針對「喜歡或討厭比賽」進行討論。對話者若是喜歡比賽，通常是喜歡比賽的刺激感，或者喜歡「贏」的感覺；若是和我一樣不喜歡比賽的，多半是討厭競爭的敵我感，而無論遇到哪一種對話者，在我說出「害

⁴ 當時所探討的書爲 D. J. Clandinin and F. M. Connelly 著，《敘事探究－質性研究中的經驗與故事》，蔡敏玲、余曉雯譯，臺北市：心理出版社，2003。

⁵ 本文原來的題目爲：敘事探究第一部 三度空間談「我研究運動競爭經驗」的經驗。

⁶ 就是模仿其他論文的「前三章」。

⁷ 當時是碩士班一年級，第一次聽到現象學這個東西，感覺很屌，在大約一個月的時間內囫圇吞棗了一堆現象學的書，最後以張成林的論文爲範本，加上 Herbert Spiegelberg 的《現象學史》，拼拼湊湊寫完研究計畫。

怕打籃球時對手衝向我的那種凶惡；害怕羽球比賽時看見球網另一端的眼神」的理由後，會接著說一個故事，一個我討厭比賽的真實故事。

大學時代的我是明符其實的「球類白痴」，在和一群亞、奧運選手當同班同學的對比之下，那種「白痴度」更是明顯，「消極」像是道符咒貼在我的額頭上，而「輸」更像背後靈時時尾隨，每經歷一次排名賽便多一條。

但在一場關鍵的比賽中，⁸我贏了。

大二下學期的桌球課，單打挑戰賽是接續上學期排名賽的排名，我是最後一組的第一名，因此，即將要打的比賽是向倒數第二組的最後一名挑戰，我仍是以一副失敗者的模樣飄著去赴約。開打前，Jun 突然叫住我，噁哩瓜啦唸一堆，重點是要表達，從平常和我練球的情況，她認為我進步了，我會贏，只要眼睛看球，不要神遊太虛。在麻吉的鼓勵下，我燃起鬥志，「好，我要認真贏一次」。

比賽開始，雙方你來我往，我的同學此刻是我的敵人。我對我說：「眼睛看球」、「贏」、「你要專心去贏」。我感覺自己變了，我的球技真的有進步，但變得更多的是我的眼神，我可以感覺到眼框四周的張力，以及所投射出的銳利目光，即使事隔十年，我仍然記得吶喊著「專心」、「加油」、「你可以」時的決心。整場比賽中，我不斷自我提醒要打赢這場比賽。我知道這場球賽對我的意義，不只是贏球的肯定而已。最後，我真的贏了！

累！贏一場球賽跟比四百公尺一樣累，⁹不同的是，我絕大部份的力量都花在提醒自己，而我真的做到了，原來，我可以積極的追求勝利，而且會贏耶！心裡的喜悅感配著精神上的虛脫感.....喜悅持續著（大概不到一分鐘，可能不到三

⁸ 事實上，這不過是一門課程裡的排名賽而已，甚至對學期成績的影響也不大，之所以關鍵是因為，這是第一次，我很認真地將焦點放在「我要贏」。

⁹ 四百公尺是我當時較多也較清晰的比賽經驗。

十秒)，一直到我轉身看見Pole，剛剛輸給我的同學。

我看見「可能」是我輸球的樣子，不！是比我更「濃烈」的輸球的樣子，我輸球是種晦黯、消沉但習以為常的不痛不癢的落寞感，但她輸球卻帶著一種不可置信卻不得不面對的挫敗神情。耳際轟然一聲！她輸球的感覺加上我過去輸球的感覺如海嘯般灌向我，「我為什麼要贏她？我怎麼可以想要著贏她.....。」¹⁰

對於故事的結局，對話者的反應大致有三種，一是「無法體會」、二是「你想太多」、三是「你比較會替別人想」。事實上，我不太在乎為什麼會有這種心情，我會說這個故事的原因，是因為這件事對我的震撼太大，而這個震撼，這些在故事中的種種心情皆發生在運動競爭之中，運動的競爭經驗總帶給我極度負面的感受，無論是輸還是贏。然而，我卻也不能否認，許多人享受運動正是由於那種競爭經驗，最重要的是，我是一個體育老師，我所授與學生的絕大部分是競爭性運動，我或許會提倡「和平」運動，但在此之前，我一定要知道，運動的競爭經驗究竟有哪些樣子是我看不到的？

那篇研究計劃在交差了事後便束諸高閣(不得已拿出來看時還會覺得面紅耳赤，寫的真是「像」啊！)，研究雖然沒有完成，但我的問題卻解決了，因為，在寫研究計劃的過程中以及之後，我和許多人聊了自己的經驗，也分享了他們的運動競爭經驗，從中，我得知了許多人喜歡比賽的原因，勝負是一個要素，但競爭的過程本身就是一種享受；也瞭解了在競爭中的感受與對運動競爭的感受是相互影響的；更重要的是明白了——原來，喜歡比賽的人無法想像不喜歡比賽的我，正如同我無法體會他們一樣。當我知道了這些，雖無法體會但靠著想像也尚

¹⁰ 事後，當我再看過這段文字時引起了兩個思考，第一個思考是，覺得自己很好笑，搞不好這一切都是我自己想的，打輸的同學可能根本沒那麼難過，只是，我難過的心情確確實實地存在於過去的我的心裡並且影響了我對運動的觀感。第二個思考是，我又想起了另一個故事，發生在更早之前，在我高中的田徑歲月，同樣的事件、同樣的關係、同樣的下場、同樣的創傷，而且更加具體、更加深刻，原來，這樣的事情在我運動生命中不是第一次發生。

能理解，於是，我拿著球拍走向球場……。

二、作業二¹¹

楔子

我爲了什麼而研究？爲了拯救世人嗎？明明就不是，明明是爲了解決自己的疑惑，這樣就沒有學術使命感嗎？如果不能解己之惑，如何解他人之惑？擅說故事的我，這次有點語詰。原來，喜不喜歡競爭的問題已是多年前的事了，現在的我雖不喜歡，但也不會再被競爭所傷，喜不喜歡早已沒啥關係，但因爲我老是從自己不喜歡競爭爲開頭，導致遲遲無法進入我所關注的主題，可是不這樣開頭，沒有自己的切身之痛，我又找不到一個引起話題的開始。競爭是如何吸引人？那種面對敵手的直接衝撞，那種讓血液沸騰、心跳率直飆、目光幾近燃點的廝殺（我的想像）究竟有什麼魅力？在碩士班的網球課上，我遇見答案。

Sunny girl —— 網球暴力美少女

Sunny，一個直率天真也世故的女孩，喜歡陽光、喜歡運動，喜歡積極去追求自己所夢想的生活；討厭陰天、討厭昏睡，討厭只能消極等待的不確定感。

第一集 嗜血的本性

和 Sunny 的談話仍然是從喜不喜歡比賽聊起，Sunny 說她喜歡比賽，因爲她覺得自己會贏，她對自己的技術有信心，也對自己的身體（體力）有信心。可是現在體力變差了，就比較沒那麼喜歡，因爲現在少打球，體力、技術都退步，打球變得很有壓力，這壓力是來自於輸球，她討厭輸，但不是因爲自己輸不起，而是因爲令她疲憊的社會人際。

¹¹ 本文原來的題目爲：敘事探究第二部 Sunny girl—網球暴力美少女

回紅土打球，大家都會用以前的她和現在的她作比較，「有比較退步喔！」、「是不是教書壓力比較大？」、「球打的比較少？」雖然大家是以關心為出發點，但她覺得煩，以前打輸就打輸，不會說這些廢話，有那麼多藉口（她討厭找藉口，更討厭別人替她找藉口）。在任教學校打球更討厭輸，因為輸就要聽自以為是的「老杯杯」高談闊論三十分鐘，而且她也擔心在球場的表現會在學校裡被討論，在任教環境又是代課老師的身分，讓她感覺到複雜的人際和不被尊重的壓力，連打網球都變得不單純也不有趣了！

在發洩完球場上與職場上的一肚子大便後，我問：「在此之前呢？你在不在乎輸贏？」Sunny 揚眉說道，她以前其實不太在乎輸贏，因為不管輸或是贏她都所有獲得，技術都不斷的進步，那個時候，她只是想要進步，想要打球，根本不會想到輸贏。

我們開始進入回憶，Sunny 認為自己很有運動天分，也很喜歡運動，國小、國中、高中是排球校隊，高中時期還練過跆拳道。由於身材的優勢，總在一開始便獲得教練欣賞，而天生的運動能力更讓她馳騁於運動場，運動對她而言是美好的、快樂的且充滿成就感。

接觸網球是在大二時選修體育課，其實，一開始吸引她的並不是網球而是教網球的帥哥老師，不過卻因此迷上網球，在她最瘋狂的時候，曾經一個禮拜七天幾乎都泡在網球場，早上八點練到十二點，吃過午飯睡個午覺，下午又繼續練，而那個時期也正是她網球技術進步最多的時期。Sunny 沈湏道：「可能是那時候有好教練，他是我的同學，每天陪我練球，而且總能告訴我問題出在哪裡，幫助我進步。我那個時候真的打的很瘋……。」看著她神采飛揚地敘說，忽而雀躍忽而陶醉，我知道那是一段令運動人羨慕（至少我很羨慕）的珍貴經驗。

聽到這裡，我問她「那個時期」是否是她碩一那年，她說，那時候剛開始進

步但還不是最巔峰的時候。我會這麼問是因為，她碩一也是我碩二的那年，我選修了一堂「外系」的網球課，那門課裡有三個特色：第一、約三分之二是研究生；第二、有四個體育系研究生；第三、「非」體育系學生比體育系更像體育系。而 Sunny 便是讓我印象深刻的「像體育系的『非』體育系」。

一身古銅色肌膚、肌肉結實、身材健美、將近一百七的身高，這樣的女孩足以讓我眼睛為之一亮，但她真正「像」體育系的地方在於——當她手握球拍對著來球奮力一揮，那「對味」的揮拍，盛氣凌人的姿態，特別是擊球瞬間的爆發力，著實讓人傻眼，當時心想：「也只有網保生才有這樣的氣勢吧！」那個時候，我和她根本就是兩個層級的人，她總是和幾個很強的男生一起打球，我則是同幾個體育系的老人家 play 不亦樂乎。唯一一次在球場上遭逢 Sunny 是在學期末的練習賽。記憶猶新的是，原以為我會很快的被解決掉，甚至設想要怎麼躲才不會被她的強勁擊球 K 到，但在比賽開打後，卻感覺到，在盡可能的範圍內，Sunny 總是做球讓我打，她的球所釋出的是善解人意，就像老師送球給學生練習一樣。

轉入正題，我將話題導入「競爭情境中的衝撞感」，我說道：「我害怕比賽情境中的對峙，那種對方將球筆直地、毫不留情地打向我的那種感覺，我覺得很恐怖。」Sunny 則說她喜歡那種衝撞感，好似一種嗜血的本性，看見對方強烈的擊球，會引起她體內的原始衝動。我接著說：「看見球，我的本能是閉上眼睛蹲下去躲球。」她睜大雙眼，神色激奮道：「我不會，我一定是去接球，狠狠地打球打回去。」

我們從面對球賽的對峙談到面對人的對峙，我說：「我好像比較無法面對這種衝突感，我怕衝突，如果發生，我通常都會退縮。」但 Sunny 卻正好相反，她覺得這可能是和家裡的環境有關，小時後因為經濟的問題，父親常常被親兄弟挑釁欺負，為兄弟付出反被落井下石的父親常因此憤怒而起衝突。在 Sunny 的心底裡：「家人是被親族欺壓的，為了掙一口氣，姊妹都很努力讀書」，再者，「我們

家的教育是，要學會保護自己，要懂得反撲」，所以遇到衝突，她的本能反應是——回擊。

話題拉回網球，Sunny 覺得自己真的很喜歡打球時狂野的感覺，她不在乎輸或贏，她就是想要很野地打球，她愛那種野性。

但是，當穩定性一詞出現，她的野性就削弱了，原因是「他者」的出現，為什麼「他者」的出現會讓 Sunny 的野性削弱呢？欲知詳情，請繼續收看敘說探究第二部網球暴力美少女第二集，野性的兩難。

三、作業三¹²

楔子

在上一集的劇情中，我從Sunny那兒初步瞭解了競爭的魅力——野性，由此看來，運動或許是人類進化未完全的原始證據，或說，運動是人類在高度文明化之下，在幾乎失去人之所以為「萬物」¹³的天性下，復歸天性的一條小徑。那麼，我，這個討厭競爭的人，可能是文明的模範生因而無法享受野蠻遊戲囉！

在敘說探究第一部的故事裡，我因為感受他人的痛苦而痛苦，也由此加深對競爭的厭惡，多數人認為我是因為有同情心，但這只能讓我解釋了自己的性格，卻無法澄清我對討厭競爭的疑惑。事實上，激發我做這次主題的，是來自一個不同的回應，回應者認為我是因為「少有成功經驗」所以討厭競爭。這是唯一一個讓我感覺不舒服，卻也刺進我內心深處的回應，我心裡當然明白回應者的評斷是錯的，但是我也明白，「球打得差，老是輸，所以討厭比賽」，正是我給自己的「合理」解釋，回應者只是將我心底的想法說出來而已。這種不舒服感是因為，我自

¹² 本文原來的題目為：敘說探究第二部 網球暴力美少女

¹³ 人喜歡將人這一類自立於萬物之上，說「人是萬物之靈」，但我認為人類是自絕於萬物之外，人是萬物的蟑螂、萬物的 SARS，而這麼說時，我又感覺對不起蟑螂，也對不起 SARS。

己知道，我並不是因為輸、因為打不好所以討厭競爭，只是，我的運動成就缺乏說服力，而且我也找不到更「合理」的解釋。

回到網球暴力美少女Sunny的故事，Sunny這個愛「撒野」的運動常勝軍¹⁴竟也遭遇過失去野性的時候，失去野性等於是失去了她競爭、比賽甚至打球的魅力，有趣的是，在Sunny述說她不能撒野的故事時，我居然找出了自己厭惡競爭的可能因素，由於「他者」的存在。

第二集 野性的兩難

Sunny 非常清楚並且肯定自己是在哪一場雙打比賽的哪一個時刻失去野性。

那是在一場雙打比賽中，搭檔是一位令她尊敬卻不敢恭維的人，Sunny形容「他是個好人，在你需要他的時候，他決不會見死不救」，可是當你將他視為「恩公」時，卻又發現他的冷比敵人還冷，距離感比陌生人還大。在Sunny學網球的過程裡，這個搭檔對她影響深遠，當她遇到瓶頸而無助時，她心目中的「恩公」往往如及時雨。然而，對愛恨分明的Sunny來說，她無法理解「恩公」那種忽冷忽熱的難以捉摸與不解「風情」，這種高深莫測讓Sunny感覺很討厭卻又說不出「礙」在哪裡，無法將情感二分的狀況下，只能用「好人」來形容自己的搭檔。

由於是第一次和高手過招，Sunny顯得有點興奮，但也因為球速快且不熟悉對手的球路而顯得有點不適應，她並不因此膽怯，仍然發揮自己的野性，她試圖在Sunny style的強力打法中尋找應對的方式，Sunny心想：「給我一點時間，I can do it！」。

然而，當她還在摸索，「還在不穩定時，partner就出現責備的感覺」，Sunny從「臉色」感覺到，因為她太野而不穩定的打法讓搭檔不悅，要她「學會控制自

¹⁴ 這裡所指的常勝並非僅指比賽的輸贏，而是指在運動經驗中的成就感、優越感。

己」。「他應該是覺得我打太衝……他那時候只想到自己，因為他不想輸」，既使Sunny知道自己只是需要一段適應期，但在夥伴「情緒性」¹⁵的回饋下，她決定收斂自己擊球的力道，以穩定來確保贏球。「在那次之後，我只要是打雙打就會比較保守」，因為她感覺的到別人對她的情緒，她知道同伴想要贏，便不希望拖累人，她擔心自己帶給同伴負面的印象。

聊到此處，我隱隱發現有一些相似的感受出現在Sunny和我的運動經驗中，那便是擔心「拖累人」的心情。因為自己打球很遜，所以每次和人配雙打時，心理總是有滿滿的「抱歉」感，我總是感覺和自己同邊的夥伴不但要一個人面對兩個對手，還得照顧我這個拖油瓶。無論搭檔多麼善解人意，多麼淡泊勝負，這種拖累人的「抱歉」感只有深、淺卻無法完全從我的心底消失。不管輸贏，如果夥伴釋出的是肯定的善意，那麼我將投以「大恩大德」般的感動，¹⁶如果夥伴不表態，我則會將功歸於他而自行請罪，萬一夥伴「真情」流露，既使無心的調侃，我也會甘落無間道而不加辯解。

Sunny說她並沒有像我一樣有那麼深刻的心情，只是覺得從那次經驗之後，她配雙打時就會有趨於保守的心態，以贏球為首要，這是為了不讓同伴覺得被人拖累，也因為不想得罪人。可是，當她打單打時，她仍然會回到自己的Sunny style，而她認為這個讓她趨向穩定的保守打法對她而言是不好的，因為「打保守球是為要贏」，卻不能將自己的可能性完全發揮，她心目中的贏球是全力擊球，

¹⁵ Sunny 認為搭檔當時的反應是一種情緒的直接流露。

¹⁶ 曾經有過那麼一次「滿懷感激」的比賽經驗，那是民國 88 年在花蓮舉辦的國際體育教學研討會，我和范姜逸敏一起參加迷你網球賽，或許是范姜的技術讓我覺得很有安全感，也或許在此之前我們彼此坦白了我的打球挫敗經驗和她的舞蹈挫敗經驗因而能相互理解。那次，我從一開始的挫手，慢慢感覺自己像一個真正的球員，而且居然湧出相信自己的確定感，我感覺那是范姜的關係，她的比賽態度是認真而不嬉戲（對她而言，這根本是一場可以隨便打的比賽），她的回饋是中肯而不奢華，她讓我知道她在陪我打球，但是真心的、用心的，她請我放心比賽，她是真的看見我的優點，而不是哄小孩的稱讚。

從不穩定中尋求穩定，而不是爲了贏球卻打的很慫。

過去，在「他者」不會影響她的時候，她就是盡情享受打球時的野性快感，然而，當「他者」出現，並且讓他真正意識到、感覺到「他者」的情緒與意圖時，狂野如她也是決定藏起嗜血獠牙。此時，我想到了自己，是否在我的原始天性裡，也存有這種野性，只是，一出生便被餵養調教，變成一隻馴服的家貓，漸漸地遺忘了曠野的聲音。

第二節 「在存在中認識」的探索

圖像與故事

置身事外的人才能看見圖像並透過圖像說出故事，置身其中的人因為看不見或看不清，而只能說著含混不清的話語。有些置身事外者會說出簡單扼要的故事，有些則會說得天花亂墜，這些端看他們的眼睛、他們的嘴巴還有他們的腦袋，這些故事可能生動迷人，像真的一樣，甚至比真實還真實。

置身其中的人若能離開自己像置身事外者一樣觀看，他就能看見自己的圖像，便有機會將自己那些含混不清的話語變為故事，而且是活生生的故事，他看的愈清楚，故事就愈生動。雖然結果仍會和置身事外者一樣，故事可能生動迷人，像真的一樣，甚至比真實還真實。

※ ※ ※

在上一節的故事中，我呈現了一個運動人對「『置』身其中」的思考，也就是對運動實踐的思考，那是當運動人完成運動實踐後，回顧實踐現場的發現與反省。這一節，我所要進行的重述則是對這個「發現與反省」完成後的回顧，我要思考我對運動實踐的思考。

一、故事的「背景」

從敘事者的位置來看，「現在」的我重讀這三篇作業，看著由「過去」的我所顯現的圖像，在故事裡，我是「置」身其中者，一個是「置」身於運動實踐中（我作為運動實踐者），一是「置」身於研究運動實踐中（我作為研究者），¹⁷因此，「現在」的我思考著作為「運動實踐者」的我，以及思考著作為「研究運

¹⁷ 即上一章所歸類的運動「思考」者。

動實踐者的研究者」的我。

(一) 作為「運動實踐者」的我

在第一個作業裡，我了解自己的研究是起於一個運動經驗，進行思考是由於我處在一個瞬間，我具有一個身份，而我對此身份的認定，令我對運動人產生一個新圖像，由此揭開一段運動真理的追尋之路。¹⁸

研究本身對問題解決並沒有幫助，倒是在研究過程中，對於這個問題的閒談解決了我的問題。我了解了對運動競爭感受不同的人對於運動競爭的認識也會具有差異性，並且，這兩種人無法體會與認識彼此，至多只能給出一個人之常情的解釋，如：想太多、有同情心。雖然，差異性的內容並沒有獲得具體答案，差異性感受與差異性認識的關係也沒有獲得釐清，不過，由於知道了具差異性，運動競爭所帶來的負面經驗對我已不再產生負面影響。並且，我變的很想知道喜歡比賽、享受競爭到底是什麼感覺。¹⁹就是這個慾望促使我在碩二選修網球課，認識了Sunny。

在第二個故事裡，我窺探了我所無法認識的世界，這種窺探是藉由與我在運動技術上、性格上甚至是對運動的慾望上幾乎相對立的對象那兒獲得。意想不到的是，在對話過程中，我雖是要獲知 Sunny 的故事，卻在不知不覺中挖掘出我「自己」，甚至，在窺探 Sunny 的世界同時也看見了我自己的世界，我認識了喜愛競

¹⁸ 我所具有的身份是體育老師，我認為體育老師必須是個喜歡運動的人，這讓我對作為運動人產生一個新的意欲，當然，這也顯現了我作為運動人固有的樣子：討厭運動的運動人。

¹⁹ 在這堂課中，我第一次見識到「瘋」運動的人，體育系的人「瘋」運動多半沾惹上一點專業性與功利性，非體育系的人「瘋」運動就真的讓人「一目了然」，除了單純的「慾望」實在找不出第二個「瘋」的原因。在這堂網球課裡，除了 Sunny 之外，還有一個大學部同學，就因為這門課迷上網球，竟然為此投考體育系碩士班，並在畢業前夕陷入極度焦躁掙扎，因為畢業後，就不會再有機會像「這樣」打球了。讀者或許會斥之以鼻，心想，「真的想打哪裡都可以打，」我只能說，「你不懂啦！」這又是另一段「深入肌理」的運動生命故事了。

爭者的野性世界，也認識了在競爭中的自己，我是個消極、溫和、善感、避免衝突的運動人，是個運動場上的不適者。

在第三個故事裡，我回到了第一個故事的廚餘，因為，從他者的評價中，我清楚自己在運動競爭中的位置，也清楚自己在他者眼中的位置。藉由 Sunny 與我在運動表現上的相對性，以及對競爭感受的相似性經驗，我將第一個故事中懸而未決的問題再度搬上檯面，「運動競爭的負面經驗」。在 Sunny 的經驗與觀點中，我找到了對自己經驗的解釋，又一個意想不到的，由於 Sunny 的故事，我居然產生一種「自我還原」的「想像」，想像或許在我的本能裡也具有野性的血緣，也具有享受運動競爭的基因，「現在」的我對「過去」的我的認識開始產生動搖。

在重述故事中發現，我「置」身於運動實踐中，一開始是由於實踐促使思考，²⁰但我也會帶著思考結果回到實踐。²¹對運動實踐者而言，實踐運動與思考運動總是不斷地交替進行著並且，並且，實踐帶來思考而思考也會改變實踐。²²此外，由於實踐運動與思考運動的交替，我產生了對「自己」的認識，也產生了對自己認識的動搖，²³甚至企圖產生對「自己」的新想法。運動人在實踐與思考交替過程中會形成「認識」，只是，認識是會改變的；換一個角度看則是，我似乎有了運動「造型」師的能力，企圖創造一個原來沒有的「我」。

（二）作為「研究運動實踐者的研究者」的我

在一個偶然的、實驗性的機會中，我選擇了當年未完成的研究做主題，我作

²⁰ 「自己的研究是起於一個運動經驗，進行思考是由於我處在一個瞬間，我具有一個身份，而我對此身份的認定，令我對運動人產生一個新圖像。」

²¹ 「由於知道了具差異性，運動競爭所帶來的負面經驗對我已不再產生負面影響，並且，我變的很想知道喜歡比賽、享受競爭到底是什麼感覺。就是這個慾望促使我在碩二選修網球課」。

²² 這裡的思考運動不侷限在研究。

²³ 從「我是個消極、溫和、善感、避免衝突的運動人，是個運動場上的不適者」，到「或許在我的本能裡也具有野性的血緣，也具有享受運動競爭的基因」

爲一個研究者說出了我過去的研究，從過去的研究經驗中，我挖出一段使研究得以可能的運動實踐經驗，那是一段我的運動經驗。而第一篇作業中的故事是肇因於，當時，我欲從研究運動經驗中獲得一個真理以解決問題，但結果是，我的問題在進行研究的過程中解決了，可是那個解決問題的真理卻沒被我研究出來。第一篇研究作業挑起了我「想以真理解決問題」的慾望，因而，第二篇作業，我以敘事研究的方法再一次探討沒研究出來的「運動競爭經驗」，在刻意的對象選取中，我得到運動競爭正面經驗的秘密（因爲我比較想知道喜歡運動競爭的原因）。由於研究方法允許隨意性對話而意外觸動「過去」的我的另一個問題核心，運動競爭的負面經驗（雖然不再有負面影響，但負面感受之謎卻未解決），而這成爲我的第三篇作業。

從研究的路線來看從這三篇作業，我發現我的研究首先是意欲解決我在運動實踐中的問題，隨後則是意欲解答此一問題。找出真理以解決實踐問題是我對真理的起始觀點；雖然，「我的問題在進行研究的過程中解決了，可是那個解決問題的真理卻沒被我研究出來」，而我還是有個想找出「真理」的慾望，這個慾望又開啓了我另一條追尋運動真理之路。

二、「背景」之外的故事

此時，我意識到，我的這條追尋真理之路是在一個「學術研究」的環境中形成，而處在這個位置對我思考運動影響深遠，這使我想起了我「學習研究」的過往。

上述三篇作業是一個敘說研究的練習，是在一個允許故事做爲研究方法的學術典範中形成的，這個允許距離我的第一次學術性思考大約是五年。²⁴ 上述的第

²⁴ 第一次學術性思考的時間是在 1999 年就讀碩士班一年級；三篇作業則是在 2004 年就讀博士班二年級。

一個故事內容就是敘述五年前，我進入體育學術研究領域中所接受到的第一個研究訓練。

在我以非學術性的方式思考運動多年以後，第一次接受到的「學術」訓練是：研究形式的模仿。那個時候，研究計畫名稱〈運動競爭經驗的現象學探討〉是模仿前輩的論文題目；²⁵「前三章」是研究法課程所學的內容；²⁶而現象學，是當時運動哲學研究的主流方法，²⁷雖然日後也成為我的閱讀興趣，但在那個時候的囫圇吞棗閱讀下，最後還是透過模仿前輩的論文才寫得有點像樣。總括來看，這門專業課程的成果是，學會「前三章」、學會收集文獻、知道現象學是運動哲學研究的主要方法，還有，學會為論文取個「學術性」的名字。

我的學術「天分」顯然不夠，因為一直到碩士論文研究計畫的撰寫，我都沒有辦法依照「前三章」的順序來思考研究問題，因而也沒照著「前三章」來撰寫計畫。我要研究「跳街舞」，但是在臺灣只找到一篇相關的研究文獻。而研究方法更令我頭痛，我一路從現象學、流行文化理論找到符號學，還是感覺這些方法說不出我想要說的街舞，可是我也不知道我該怎麼說。進入研究現場後，反而覺得「研究」比較簡單一些，我看見了許多、知道了許多、也想了許多。只是，到了要撰寫論文時，問題又出現了，沒有文獻、沒有理論，我感覺心虛。

這個心虛在與其他研究生討論時爆發出來：「這都是在寫你自己看到的、聽

²⁵ 我模仿的是論文是，張成林，〈運動觀眾美感經驗的現象學探討〉，未出版碩士學位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988。

²⁶ 「前三章」是：第一章 緒論，包含研究背景、動機、目的、範圍、名詞解釋；第二章 文獻探討；第三章 研究方法。

²⁷ 根據劉一民對國內運動哲學研究的研究方法取向分析，現象學（含存在現象學）、詮釋學、後現代主義哲學為國內運動哲學研究的主流方法。參閱劉一民，〈臺灣運動哲學研究的回顧與前瞻〉，《運動哲學新論》，55-56。但當時我卻獨對現象學深具印象，如今回想，是由於深受劉老師的〈運動身體經驗探源－主體性與創造性經驗的反省〉以及〈運動經驗的現象學考察－透過運動關照生命本體〉兩篇文章影響。

到的，都只是你自己的看法，你要怎麼證明研究的信效度？」質疑大約是這一類的問題，我已經忘記具體的對話內容，但是，胸口的悶痛、臉頰的炙熱、腦部的腫脹暈眩，我還記得，這是伴隨著百口莫辯又氣急敗壞的心情所產生的身體感受。

我沒有辦法說服別人，事實上我是沒有辦法說服自己，我的論文根本「不像」論文。但是在我的心裡卻又有個微弱但堅定的聲音：重要的是我想要解決的問題究竟發生了什麼事，而這些答案明明不在文獻中；為什麼可以用一個理論去套在我所關心的運動現象，我所看見的明明就不是理論所說的；理論說的一定比我的眼睛正確嗎。最後，在指導教授的「允許」下，我還是寫出我心目中的研究。我用了「後來」才在體育系成為合法研究典範的「質性研究」，並且，我將看見的街舞與我大學時代沉迷武俠小說所儲存的故事情景結合，說出了我的研究。由於是在一種不確定感的狀態中堅持自己並且「得逞」，迄今為止，對於碩士論文，我一直感覺很得意。

從這段研究歷史看來，我似乎不像在運動場上那麼的消極、溫和、善感、避免衝突，雖然心虛、缺乏自信但骨子裡卻又固執、自以為是。

三、發現「新」思想

上述這段回憶使我發現，我所處的學術環境原來是我思考運動的最大阻力，但也是最豐富的養分來源。我無法不受自身所處的學術環境影響，只是，我的思考一直有個「模糊的」的焦點，這個焦點讓我身處在學術環境時感覺格格不入。我與許多研究者一樣關心運動中的實踐經驗，但是我企圖讓這個有血有肉的經驗躍然紙上，並且要求在實際的生命中是什麼樣子在文字上就要是那個樣子，我所要表達的思想是一幅哈利波特世界裡的照片，我打從心裡排斥簡化的、缺乏生氣的文字，那對我而言就是失「真」。²⁸

²⁸ 此為我事後才認識的「作為『運動「思考」者』的我」的求真意志。

只是，在學術殿堂中，我心目中所企望的「真」總是找不到舞臺，碩士論文是我的得意之作，但這份得意卻仍隱含著一種有「創意」、沒「學術」的自我貶抑感。就像在球場上，因為技術差，所以，「我」的運動競爭經驗可以輕易地被一句「缺乏成功經驗」駁倒，而且，是被我自己駁倒。

不過，在學術研究中，好像比在運動場上較容易生存，我就以創造力為擋箭牌苟延殘喘至今，「現在」的我終於知道，在學術研究的要求下，真正幫助我解決問題的「真理」根本不被承認為真理，並且，真正幫助我解決問題的「真理」也似乎難以轉化為思想而現身，就以第一個研究故事為例，當時的我也只是知道問題解決了，因為我不再排斥運動競爭，卻不知道是由於什麼樣的「道理」讓問題解決的。

四、「置」「身」其中的運動存在性思想

現在，²⁹我又更明白，這個在學術研究中難以現身的思想是怎麼一回事，這是一個來自大理性運作的，同時要求「『置』身其中」與「置『身』其中」的思考。

「『置』身其中」是指研究者置身於研究之中，研究者本身成為自己的研究對象，例如：教練研究選手的訓練狀況，則教練自身在訓練選手過程中所遭遇的問題也必須在研究中被考慮；而「置『身』其中」則是將「身體」置於思考之中，以實證主義觀點來看，將「身體」置於思考之中是對「身體」的觀察；以現象學觀點來看是對活生生「經驗」的思考（具體經驗）；以我所採用的尼采觀點來看則是研究者置於研究之中，將自「身」的一切納入思考，所謂自「身」的一切，包括精神上的與官能上的，換句話說在理性思考中必須容納無法理性思考之物，而這也是尼采式（Nietzschean）的「理性」——大理性運作。

²⁹ 在透過尼采哲學對實踐運動人的真理作一解釋後。

這種「『置』『身』其中」(being state)³⁰的思想即上一節中，專家們最後命名卻無法得知的「運動存在性思想」，為何這種思想難以現身呢？讓我們透過上述的研究來觀看。當置身其中者能夠說出故事時，也早已是一個置身事外者，我是作為一個置身事外者觀看我的運動實踐以及研究。觀看有兩個步驟：

第一步是藉助置身自己之外者，藉由他者與自己的對話過程，置身其中者間接地透過存在感受的參照，在自己的腦海中顯現出自己的圖像。第二步是進入回憶，也就是與自己對話，回憶者以「現在」的自己觀看著「過去」的自己，甚至，以「現在」的自己重活一次「過去」的自己，那麼，「現在」的自己便成為「過去」自己的置身事外者，但由於同時再度置身其中，便會於此時重新賦予新的解釋。

例如：Sunny 做為我的對話者說出她的故事，當我要寫出故事時，一方面，Sunny 作為一個與我有鮮明對比的他者，在我寫出她的故事同時，透過我的存在感受參照，一幅關於我的圖像也在故事中浮現；另一方面，我做為「現在」的我，成為「過去」的我的置身事外者，「現在」的我看著「過去」的我，腦海中浮現一幅幅圖像，這些圖像帶有許許多多的他人的與自己的身體姿態，而這些身體姿態的情緒與感受則存放在我身上，「現在」的我會將我所看見的圖像配上儲存已久的情緒與感受以故事說出來。

當我要說出故事的當下，我必然要將圖像定格，將現有的情緒與感受注入，用「現在」所有的一切進行意義建構以能說出一個故事。只是，圖像以及存放著的情緒與感受皆是屬於「過去」的，當「現在」的我要進行配音時，卻發現有些片段歷歷在目，有些片段卻早已遺失，有些片段在過去是如此這般，但現在看來卻又不是這麼一回事，而還記得的情緒與感受似乎是唯一真實存在過的證據，

³⁰ 關於「『置』『身』其中」的英文，此處使用“being state”是借用 Heidegger 用語的英文「存有狀況」。

只不過這些證據也會隨著「現在」的解釋而改變意義。換句話說，沒有一幅圖像，我無法說出故事，然而，我也知道，這幅圖像不一定是真的。

如果我能從故事中找到一個道理，便是說出了置「身」其中的存在性思想（大理性運作下的思想），但是，那存在性的思想終究不是「置」身其中的認識（大理性運作），只有當置身其中者還沒有跳出便已開口的話語才是對在存在中的認識本身的語言表述，但那些卻多半是無法理解的、非理性的表達。

在第一個故事裡，我在與眾人對話，得知人們對運動競爭認識具有差異之後，便解決了我厭惡運動競爭的問題。其中，我與眾人對話的當下便是我在存在中認識，但我卻不知到認識了什麼，在當時，我並沒有意識到我在認識，而「我與眾人對話得知人們對運動競爭認識具有差異」這個認識則是事後的解釋，如果不是以故事來述說，根本無法說出這事後的解釋，更別提當下的，在存在中的認識了。

五、小結

本節是針對「我對運動實踐的思考」做一思考，也就是，運動「思考」者對「實踐」運動人進行探索，首先，我從過去的研究文本中挖掘出構成研究文本的「背景」，在「背景」中，我具有兩個「置」身其中的身份，一是運動實踐者，一是研究運動實踐的研究者，這兩個身份影響著我對運動的思考。循著「思考運動」進行搜索，我回憶起過去一段我學習「研究」的故事，在故事的陳述中，釐清了我所處的學術環境原來是我思考運動時的最大阻力，然而，這個學術環境卻也提供了我豐富的思考運動的資源。由於這段過往，造就了「現在」的我對運動的思考，我對運動的思考是來自大理性運作的，同時要求「『置』身其中」與「置『身』其中」的思考，這種思考難以出現也難以表述，至多只能轉化為存在性思想，下一節，我們便要進入運動存在性思想的探討。

第三節 運動的存在性思想

一、運動存在性思想的宿命

運動人在實踐中思考，在實踐中認識，當運動人要將這存在性的認識表達出來時，我們發現，身體實踐是一個最完整的表達。但是這種身體性的真理體現要轉化為文字時便會遭遇到瞠目結舌的窘境：

運動的人大概是現代社會裡最不文明的族群了，這群人擅於行動卻拙於言詞。文明人不容易瞭解運動人的世界，絕大部份原因乃是在於，運動的人對自己的闡述要不是瞠目結舌、就是詞不達意，有時只能說出一堆否定來解釋，也就是告訴文明人「運動（人）不是……」，但仍無法讓文明人清楚知道。³¹

因為，身體的展現一部分並不經由意識，而不在意識之中的事物，人便無法解讀，或者，無法完整解讀，不但他人無法瞭解，甚至連運動人自己也無法完全了解。張德培對藍道使用低手發球策略奏效便是一例，即使事後專業經驗增長，張德培所釐清的也只是愈來愈清楚那是個膽大妄為之舉，而無法釐清那一個策略是在何種認知，何種判斷下形成。而即使是在意識之中的認識也會因為運動人的語言掌握能力而受影響。這種存在性認識的直接語言表述總是缺乏邏輯、斷斷續續的游離語彙，或者是帶有自身好惡的情感性評價，例如：在我的研究故事中，雖然使用的已是合邏輯性的語言，但故事卻也是以我對運動的好惡做為起點，並且在整個釐清的過程中充滿著個人的好惡與偏見。

如果運動人要將自己的認識合邏輯地說出，那麼這些說出的部分也只是運動人能意識到的部分，並且是以運動人現有的認知以及語彙所做出的「詮釋」，如：

³¹ 這段敘述出自於我的博士論文研究計劃，呂潔如，〈邁向超人之路－運動人的哲學圖像〉，博士學位論文研究計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2006，5。

在上一節中所呈現的，在學術領域中，我是在學術典範所允許的方法中呈現我的思考，「前三章」的、「質性研究」的、「敘說研究」的，而令人沮喪的，必然是帶著觀點限制的詮釋。

並且，在合邏輯地說出的意圖下，原來活生生的存在性認識可能的下場是：

爲了與文明族群溝通，多數人的方式是將自己提升爲文明人，使用「文明」的思考邏輯、言說模式，卻往往弄得自己四不像，或者成功地「進化」卻從此與運動人劃清界限。³²

運動的存在性認識是說不清楚的，想要說清楚，可以，套個文明的言說典範，只是，但願你明白，在說清楚的企圖下可能會招致的下場，那便是遠離了自己的存在性思想。

二、運動存在性思想的現身

運動人在存在中認識，往往無法清楚自我觀照，當他要解釋一切時，便要同時「置」「身」其中。一個「置」「身」其中的認識除了運動人本身進入自身所具有的運動經驗之外，更要發掘自身思考與自身經驗間的聯繫，在這個發掘聯繫的過程中，運動人會不斷地從「過去」的自己那兒挖掘線索以產生意義連結，從「過去」的存在處境中發現「自己」與自己的「思考」痕跡，這樣的挖掘與意義連結必須不斷地進行，一直到獲得「原來」自以爲是的信念所由來的觀點（背景）足以提供運動人做一個迄今爲止的自圓其說，這個自圓其說是他迄今爲止已完成的認識的合理解釋，並且，在這個自圓其說中蘊含著運動人「自己」，只是這個自己總是「過去」的自己。

³² 這段敘述出自於我的博士論文研究計劃，呂潔如，〈邁向超人之路－運動人的哲學圖像〉，博士學位論文研究計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2006，5。

處於「現在」的自己永遠是置身於兩個相對立意志的交會點，回頭看，是剛剛認識的、已成為過去的「我」，向前看，是尚未認識的、意欲成為的「我」。這個尚未認識的、意欲成為的「我」要如何才能被認識呢？唯有當我終於成為這個意欲的「我」時。但是，要如何才能成為？那便是，運動人要根據他所意欲的「我」開創一個新的自以為是的信念，實踐這個信念以使自己成為我所意欲的「我」，這個自以為是的信念是一個尚未具形的運動人概念。當我終於成為我所意欲的運動人，我的自以為是的信念便因具形而證成。

運動人在存在中認識，實踐這個認識總是先於意識到這個認識，換句話說，運動的存在性思想總是在此一「存在性認識」被完成之後才會現身，並且，只有當運動人開創了一個新的信念，並朝向新的信念邁進，他才會完成此一「存在性認識」。因此，運動人若想要認識自己的存在性認識，進而提出這個存在性思想，必得先開創一個新的信念，一個我所意欲的、尚未具形的運動人概念。

一個實踐運動的人在不斷開創新的信念之下繼續實踐運動，這個新信念來自於他所意欲的未來，當然，這個意欲必然蘊含著過去所累積的豐富資產（或包袱），這些資產（或包袱）存放在哪裡呢？存放在運動人的身體裡，因為身體，過去的習慣、經驗、情緒、感觸才得以留存，這些資產可能成為運動人的阻力也可能成為助力，但無論是阻力或助力，這些資產（或包袱）必然存在。

三、召喚運動的存在性思想

實踐運動的人在存在中思考，在存在中，運動人帶著存放在身體裡的資產（或包袱）進行思考，卻不一定會意識到這個思考，因為思考不一定在意識之中現身，或者在意識中稍縱即逝而來不及掌握，但是，意識這個思考對於實踐運動的人而言也不一定是件必要的事。只是有一些人，為了某些目的不得不意識這種在存在中的思考，有一些人則是因為誘惑，想要知道這種在存在中的思考，這些企圖召

喚出運動的存在性思想的人，必然會喚出存放在身體裡的資產（或包袱），而喚的結果是：你必須再一次經歷過去的你，但這次，感覺美好的不會駐留，因為這些無法達成進行喚儀式的目的，能助你達成目的的只有那些讓你難以承受的、不願面對的、如夢魘般的「過去」。

（一）喚儀式

回到第一節的作業一，當我探討運動競爭的問題時，雖然在研究計畫中，我從運動社會學、運動教育學以及運動哲學文獻中提出運動競爭的各種說法，將自己的經驗埋在文獻之下，但實際上，解決我對運動競爭之厭惡的卻是在與人交談的過程中，在交談中，我「誠實」提出我的立場——討厭運動競爭。在針對討厭運動競爭的話題中，我必須說出自己「難過」的經驗，例如：那場桌球賽；「難堪」的事實，例如：我是球類白癡。說出經驗之後，則是要面對對話人可能出自「人之常情」的回應，例如：你比較有同理心、你缺乏成功經驗。問題解決的過程除了要面對自身表白時「難過」、「難堪」的存在感，還要面臨不可預測的他者的回應。最不好受的當然就是要面對：我自己在內心裡認可「球打的差、常常輸」所以討厭競爭的解釋，但同時又抗拒這個認可，卻找不出更合理更有力的解釋。

但現在我感覺我能夠找到更「有力」的解釋了，就讓我現場示範一次喚儀式吧！儀式就從「我自己在內心裡認可『球打的差、常常輸』所以討厭競爭的解釋，但同時又抗拒這個認可，卻找不出更合理更有力的解釋。」開始。

為什麼我認可這樣的解釋？運動競爭不只發生在球場，我的競爭經驗也不限於打球，甚至，我對競爭的明確厭惡感是在我贏的時候，然而，我卻將厭惡競爭與打球這麼「不合邏輯」地湊在一起，雖然在外人看來的確合情合理。再向下挖掘，深藏在我心底裡的原來是：

（二）儀式進行中……

厭惡競爭來自我兩次競爭結果對他者所造成的傷害，桌球的故事或許是我自己想太多，但這個想太多是來自於更早的那一次具體傷害——高中時的田徑經驗。那時候……

學校操場是三百公尺，而大家最害怕的課表就是跑三百，因為這意味著要經過兩個彎道，感覺像跑四百（但跑四百會配速）但事實上是要用跑兩百的速度多撐一百公尺。每次跑完，像吸不到氣的金魚不說，屁股幾乎要裂開一樣，而且還沒癒合又要開始第二趟，但奇怪的是，居然在第三第、四趟時秒數還會減少，也就是說，大概在感覺快吐的時候成績最好。這種又喘、又痛、又想吐的感覺令人難受，但是如果碼錶上的數字變少，就好像又可以再喘、再痛、再想吐一次，雖然，還是常有「如果不跑」的心願。

有段時期，我成績從與大家相當的 53 秒逐漸進步到 50 秒、48 秒、47 秒，隊友與我的落差愈來愈大，在教練的「激勵」手段下，練習的氣氛變得愈來愈凝重。突然有一天，幸子在經過第二個彎道時停了下來，她不跑了；漸漸的，小青偶爾會說要上第八節所以不練習；玉華有時會莫名的心情不好，原來大家不是這樣的。那段時間，我很像張老師，有時是和人聊心事，有時是勸人回來練習，我知道他們承受很大的壓力，不是因為我，但好像也是因為我。

又過一段時間，三民也進步到 47 秒。第一次我感覺有壓力，因為我可以聽到三民的腳步聲就在我旁邊，心裡不斷跟自己說：「 \llcorner 下去」，但是，很喘、很痛、很想吐，加上「再快一點」為身體所帶來的「加乘」感受，常常會讓我想放棄，那時候，跑步中可以意識到的是腳步聲、身體的自我強迫以及「 \llcorner 下去」。

印象中，約兩個星期後的某個下午，陽光照映在跑道上，在經過第二個彎道時，三民的腳步聲岔開朝跑道的切線方離去，那天，她哭著說不練了。三民是個

開朗、樂觀、好強的女孩，並且是我最要好的學妹，最後，三民仍是歸隊，只是，她的腳步聲又回到離我較遠的地方。

我持續進步著，只是，原來的我是被一股想進步的魅惑力量包圍，而今，周遭低迷的氣氛產生一股更大的力量驅除了魅惑之力，我已不再有想進步的動力，並且，我為這種低迷感到難過，甚至感到罪惡，而我持續進步著。

這是我討厭運動競爭的原始事件，但是，為什麼後來我會將討厭競爭和打球扯上關係呢？第一點是上述事件原來我已經忘記了；第二點是我對運動競爭的大量經驗是發生在大學時代；第三點則是，這時期的競爭經驗全都與我在球類上的挫敗經驗高度聯繫。

（三）儀式進行中.....

到現在我還是沒辦法很自在的接住空中飛行物。大學時代，打球是我最痛苦的事，體操（掛腿上）讓我膝蓋後側磨到紅腫，帶著護膝練習還是很痛；游泳不知道喝了多少水，常常在嗆到時仍要撐著，只能把握轉出水面的時機呼出塞住氣管的水；跨欄不會左右開弓硬著頭皮跨三步，一下午測了十一趟終於達到 17 秒 5，沒被當掉。但是這些都不及打球來的痛苦，因為我對球不只是「痛」、「累」、「苦」，還有恐懼與極度的「無」知。

談到恐懼，我一直對一句話感到不以為然，那就是「看到來球，本能地伸手接住」，因為我的本能是閃，除非我否定自己的經驗為真，不然這句話只成立一半，只有對某些人而言，看到來球才會本能地伸手去接。為什麼會閃？當然就是怕被打到啊！但為什麼會怕？因為會接不住啊！為什麼還沒接就說會接不住？我.....我也不知道，但就是怕嘛！

球迎面而來的衝擊感讓我每次要接球都像是逛了一遭鬼門關。一個鮮明的記

憶，壘球課要考接球。

先接滾地球，這還蠻容易的，腦海裡復誦：身體面對球滾來的方向，重心放低、手套貼近地面、另一隻手掌心面下置於手套上方等球滾進手套順勢內收。再來是高飛球，身體一樣要去找球，手大概等在額頭前上方。只是，看著球從空中降落，我覺得它會砸在我臉上，我不敢看，但是，不能閉眼，我要張大眼睛看，我想蹲下來躲球，但是，不能躲，我一定要把球接住。我感覺一顆砲彈朝我飛來，我必須眼睜睜地看著這顆會炸死我的砲彈，而且還要伸手接住，每一次球進入手套，我就知道，我還活著。

這種類似的恐懼充斥在我的大學生活裡，後來發現，恐懼是由於我對球的「無」知，我不太會判斷球在空中時，應該要在什麼位置，才會讓手一伸便正確地接住球，也就是上一章提到的：

要學會技術，初學者得從實踐場域中辨認出不同知識型態的線索以及不同身體知識的回應，在辨認的線索和身體回應之間找到有意義的連結：我知道什麼情形、我做什麼身體姿勢、球會有什麼回應。³³

學習是一段從「無知」到「知」的過程，但是，「天曉得，何時會到！」我的球感太差沒辦法很快就學會，而許多專長保送同學好像天生就跟球很麻吉，對於我的無知他們感到無法理解，就連老師也無法理解。

大二上學期第一次上網球，一開始覺得自己好像還不錯，後來愈來愈打不到球，同學說我的眼睛沒看球，可是，「我有看啊！」期末考試，老師從對面大喊：「我送的球那麼好接，怎麼可能打不到？」我又緊張，又無助，「我很想打到啊！」但我也不知道為什麼，每當拍面到達擊球位置時，球已經飛過我的肩膀了。

³³ 鍾芝憶，〈說不出的知道：運動默會知識的體驗〉，66。

球打不好自己很鬱卒，而且因為自己技術差，要和人練習總是感到不好意思，因為會害對方一直撿球或跑來跑去。黃很誠實地對我說，跟我練習，她不會進步。最痛苦的當然就是要比賽，比賽中，我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做什麼，只想讓比賽趕快結束。羽球老師叫我拿網球拍比，事後問人為什麼，我才知道，「因為網球拍拍面比較大」（原來他在ㄍㄟ我）。

是的，我想，球打不好一直輸是讓我討厭比賽的原因，但關鍵在於我根本沒準備好要比賽。我不喜歡輸，但更應該說，我根本沒有想要贏，就算是高中那段最有成就的歲月，我也只有想著要跑更快，我沒想過輸或贏，更沒想過「比」。只是，進入體育系，我必須學會打球，在不太會打的時候，我就必須比賽，並且一直面對輸。身陷體育系，我一直處在恐懼與無知的狀態中，並且，我一直要面對自己的「無能」。

故事回到第一章、第一節、一、我的運動故事，「……暈倒時，身體是失序與停擺的，……，它讓人感覺恐懼與無能，但在恐懼與無能的籠罩中，人好像會生發出追求希望與快樂的本能……」。

Jaspers在解釋尼采的永恆輪迴時說：「思想的起源是在瞬間對存在的體會」³⁴，以上就是我思考運動競爭時，處在這個瞬間的存在體會。³⁵

（四）自圓其說

在我的第一篇思考運動競爭的「研究計畫」中曾經說：

運動是高度儀式化的競爭遊戲（Caillois, 1961），就遊戲的功能而言「遊戲的形式功能是為再現（represent）某競爭。」（多人

³⁴ Karl Jaspers 著，《尼采其人其說》，381。

³⁵ 在第三章論述永恆輪迴思想時，我曾以 Jaspers 提出的「思想的生存性作用」來說明查拉圖斯特拉生病、病癒的自我超越過程，此處，我則是以自己的經驗「活生生」地操作。

譯, 民 86) 人類之所以從事遊戲, 存乎非理性的樂趣, 而樂趣大部分源自競爭之蘊涵。³⁶

輸贏在我的世界裡一直不是件重要的事, 卻在我的世界裡發揮了巨大的影響力。輸贏的結果帶來許多心理上的感受, 而幸運的如我, 不管是輸還是贏所帶來的都是負面感受, 這種負面的感受不是來自於輸贏本身, 而是來自輸贏的結果之後, 他者的回應。運動競爭帶給我的, 沒有樂趣, 只有罪惡感與無能感。

當然, 我的過往也不乏美好的運動經驗, 像是那堂網球課, 老師雖然沒把我當掉, 但我已經沒勇氣再修下學期的課, 直到大三, 聽說有個很「神」的老師, 在那老師「討價還價」後,³⁷我先打一學期牆壁, 四年級重頭修課, ……那的確是一段神奇的經歷, 終於, 我打得到球了。

當運動人要進行存在性的召喚儀式時, 往往會看見一條「黑色大蛇」張開大口、吐著蛇信、露出毒牙, 一對發出青光的蛇眼直直逼視; 當召喚儀式進行的過程中, 這條「黑色大蛇」便爬進你的喉嚨, 讓你「蜷縮著、哽咽著、顫抖著、面孔扭曲著」。

並且, 每個人的黑色大蛇是如此的不同, 不同到一個人的黑色大蛇對另一個人來說可能只像隻蚯蚓般脆弱, 對另一個人而言更可能像隻毛毛蟲般充滿蛻變的希望。「厭惡競爭」、「他者感受」、「對球的無知」、「比」、「無能」, 別人看不見也不知道那是你的夢魘, 唯有你自己知道, 因為那是曾經活生生地演出, 至今仍存在你身體裡的生命痕跡, 所以, 也唯有靠你自己才能走出夢魘。

³⁶ 這篇文章是我第一篇研究計畫中的文獻探討, 我將他改寫發表在《師大體育》。呂潔如, <淺談運動競爭>, 《師大體育》, 45 (2000), 47。

³⁷ 我在三年級上學期修了羽球論, 下學期時就想修這門網球課, 但是老師卻用那宏亮的笑聲回應:「哈哈, 不好啦……」, 之後語調轉為低沈, 誠懇地解釋因為他的課程安排一學年, 我若從下學期修可能會無法進入狀況。當時, 我便跟老師說:「好, 老師, 我四年級上學期再來。」

四、小結

這一節主要是揭開運動存在性思想的秘密。首先，是提出運動存在性思想的宿命。只有身體實踐最能完整表達運動的存在性認識，若要將其轉化為語言文字將遭遇的困難是：第一、由於部分身體展現不經由意識而無法完全解讀；第二、表述者對語言的掌握能力會影響表達結果。此外，由於存在性認識的直接語言表述是缺乏邏輯的游離語彙或情感性評價，若以合邏輯地說出作為要求則：第一、只能說出運動人能意識的部分，且必然是帶著觀點限制的詮釋；第二、可能會招致遠離存在性思想的下場。

其次，是討論運動存在性思想的現身方式，提出運動的存在性思想是在此一「存在性認識」被完成後才現身，並且，只有當運動人開創新的信念並朝向新信念邁進才會完成此一「存在性認識」。新信念來自於運動人所意欲的未來，而此意欲必然蘊含著過去所累積的、存放在身體的豐富資產（或包袱），在開創新原則時，必然要與這些資產發生碰撞而召喚出過去的習慣、經驗、情緒及感觸。

最後，我以自己進行一場實際操作，操作的過程中，我由思考運動再度回到實踐運動的經驗，並且實體現前面所論述的運動存在性思想。

第四節 本章小結 —— 真理的主體化

本章，在堅持生存與思考並置的真理追尋下，我令自己「置」「身」其中，探索「在存在中認識」，並藉由敘事進行真理主體化（subjectivation of truth）的操作，以一個運動人的哲學活動重新呈現超人哲學。

一、運動真理的形構

從書寫的順序回顧，我提出一段以運動實踐經驗作為主題的研究故事，並針對「我對運動實踐的思考」做一思考，從過去的研究文本中挖掘出構成該研究文本的「背景」，找出影響我思考運動的因素，並透過「學習研究」的故事發現，我所處的學術環境成為我思考運動所欲超越的對象。由此釐清，我對運動的思考是來自大理性運作的，同時要求「『置』身其中」與「置『身』其中」的思考，這種思考難以出現也難以表述，稱之為運動的存在性思想。

接著，進入運動存在性思想的探討。提出在以身體實踐作為真理的完整表述特性下，運動存在性思想無法以語言文字做「完整」表達，至多是帶著觀點限制的詮釋，並且易於在邏輯性要求下遠離存在性。而運動存在性思想的現身，是在此一「存在性認識」被完成後，並且，唯有當運動人開創新的信念並朝向新信念邁進才會完成。新信念來自於運動人所意欲的未來，而此意欲必然蘊含著過去所累積的、存放在身體的豐富資產，在開創新原則時，必然要與這些資產發生碰撞而召喚出過去的習慣、經驗、情緒及感觸。

最後，我以自己進行一場實際操作，操作的過程中，我由思考運動再度回到實踐運動，並且體現前面所論述的運動存在性思想。

二、真理的主體化過程

從事件的發生順序回顧，本章是開始於三篇偶然間產生的關於研究運動實踐

的故事，³⁸一個接著一個的故事是起源於我想對運動競爭經驗提出解釋，而這一切的發生只因爲我意欲（will），一開始是意欲成爲一個愛運動的運動實踐者，之後，是意欲成爲一個能說出活生生的運動存在性思想的運動思考者。

而整個事件的邏輯是這樣的：我以爲，澄清運動競爭經驗可以解決我討厭運動競爭的問題，使我喜歡運動競爭，從而成爲一個愛運動的運動實踐者，而成爲一個愛運動的運動實踐者才符合我身爲體育教師的專業認定，然而，此一專業認知的認定者不是別人卻是我自己，換句話說，「體育教師必須是個愛運動的運動實踐者」是我自己的真理信念，爲了證成此一真理，我面對了我的夢魘。

（一）面對「夢魘」

在面對夢魘的過程中，我必須承受在我運動生命中最難以承受的、帶著大量「感覺」的存在體會，這些存在體會沿著兩條路線發生，一條沿著運動實踐的路線，一條沿著思考運動實踐的路線，雖然「現在」的我發現這其中充滿著想太多的、不成熟的偏見，然而，對於「當時」的我，這些偏見卻是切切實實地產生影響，這影響的力量透過對存在感受的描寫而再現。

（二）竄改「夢魘」

當我意欲爲運動競爭經驗提出解釋時，我重新解釋了過去的一切，或釐清意義、或改變意義，而這些改變又促使我產生新的想法，同樣進入運動實踐卻已帶著不同的眼睛與信念。對於「現在」的我而言，由於這些夢魘般的經驗，我的運動生命有著獨特且深刻的體驗，由於獨特，所以具有廣泛的對照性，由於深刻，所以對比度更鮮明。過去，我每天害怕作夢，後來我鼓起勇氣直視夢境，而今夢魘卻成爲我的運動百科全書。

（三）遊戲「夢魘」

³⁸ 偶然是指，當初寫這三篇文章並不是爲了日後撰寫論文而寫。

從運動實踐上來看，我打的球比過去還多，並且不是因為要上課，是約球伴打球。在打球的過程中，我開始自創一些獨門秘方，雖然，不一定有效：

抓不到球感，讓我怒氣衝天，我試了很多方法，回想以前打球的身體感，試圖用想的把感覺找回來，但找不到，想說靠身體本能試試看，也完全不管用，我愈來愈氣，愈來愈慌，開始每個來球都用力揮，管他飛去哪裡，氣死我了！³⁹

有時候我會故意主動邀人打球，並且是邀可能會不耐煩跟我這種「肉腳」打球的人，我想去體驗因為自己差的「不好意思」，並且試著讓自己不會「不好意思」。曾經，我還想過，「叫心潔教我，我想去比東方錶⁴⁰……」。

從思考運動實踐來看，我瞭解了，我對運動的思考來自於我活出的生命，而我的運動生命也被這些思考影響著，這是「過去」的我在體育學術界中一直想說卻說不清楚的。而「我」在本章的論述中無法消彌，因為，我的思考與我的存在無法分開。乍看之下，是思考來自於存在，但事實上卻是思考與存在同時發生，被表述出來的只是事後的「設計」。

三、超人哲學的體現

尼采藉由杜撰查拉圖斯特拉的故事以道出他所要表達的超人哲學，查拉圖斯特拉做為先知，以追求真理做為其權力意志之展現，並透過言說道出生命的真理。在本研究中，基於對「某種」運動人圖像的意欲，我來回往返於實踐與思考運動之間，在實踐運動中展現權力意志，以「身」體現真理，同時也在思考運動中展現權力意志，道出「以身體現」的運動真理。

³⁹ 研究者日記，2007年10月31日。

⁴⁰ 東方錶盃，大專網球賽。

運動存在性思想是本研究所創造出來的真理；而面對「夢魘」、竄改「夢魘」與遊戲「夢魘」的經過則是真理的體現，⁴¹前者傾向「思考」的文字記錄，後者傾向「實踐」的文字記錄，兩種文字記錄皆是我的權力意志之展現。兩者的關係，運動存在性思想的概念乃得自於我的運動實踐經驗，當我要進行此一思想的最後論證——開創新原則時，又再一次回到我的運動實踐經驗。

真理的產生並不是一個時間次序，而是發生於一個瞬間，當我「意欲」一個未來的瞬間，我「回顧」了「過去」的我，從「過去」，我抓取了偶然發生的許多事件，將這些事件重新組合、拼貼，創造了我所相信的、合理的「真理」（嚴格說應是「自圓其說」，或者臨時性的「真理」），而此「真理」即我所意欲之「未來」的具形。⁴²

在「未來」具形的瞬間，「我」成爲超人。

⁴¹ 事實上，本章的故事，包括第一節的三篇故事、由第一節所引發的後續的故事、以及「夢魘」三部曲皆是真理體現的文字記錄。而這些皆是以故事、心情札記的敘事方法來撰寫，讓我不禁要進一步思考，是否「說故事」就是運動存在性思想特有研究方法。

⁴² 再一次強調，真理的具形會透過「思想」，也會透「身體」，有些是「想」運動上的具形、有些是「做」運動上的具形。